

08.09

中共佳木斯市 党的活动大事记

1928 — 1987

88年

中共佳木斯市委党史工作委员会编

209

中共佳木斯市 党的活动大事记

(1928—1987)

中共佳木斯市委党史工作委员会编

1988·佳木斯

中共佳木斯市党的活动大事记
(1928—1987)

编辑：中共佳木斯市委党史工作委员会
印刷：黑龙江省农垦报社印刷厂

1988年5月出版

印数：1—3000册

字数：383000字

定价 4.60元

前　　言

《中共佳木斯市党的活动大事记》（以下简称《大事记》），始于1928年，止于1987年。它记述了近60年来民主革命时期和社会主义建设时期，中国共产党在佳木斯市的活动大事2278个条目，383000字。它反映了党在佳木斯市的创建、发展概况，是中国共产党在佳木斯市活动历史的梗概和基本线索。

佳木斯市地处祖国东北边陲，地理位置十分重要。佳木斯地区有着光荣的革命传统，这里建党较早，1928年开始有中国共产党员活动。中共满洲省委、河北省委、北满（临时）省委曾分别派崔庸健、苏梅、李向之、冯仲云等人到佳木斯地区开辟和巡视党的工作。1934年创建了中共佳木斯地下党的组织。东北抗日战争时期，这里不仅有地下市委的活动，而且中共下江特委机关曾设在市郊的达木库，北满（临时）省委机关曾设在依兰县境内的四块石。东北抗日联军的三、四、五、六、七、八、九、十一军曾活跃在佳木斯地区。中共佳木斯市地下党的组织在日伪白色恐怖的情况下展开了艰苦卓绝的斗争。他们以发展组织，为党和抗日联军培养、输送干部、支援抗日战争为己任，付出了很大的牺牲。中共下江特委和抗日联军在佳木斯地区活动的各军，曾经在这一带开展了轰轰烈烈的抗日游击战争，创建了抗日斗争的根据地，不断地发动了对日伪军的战争和攻势。这些活动沉重地打击了日本侵略军。

及其附庸伪满洲国的势力，是全国抗日救国斗争的一个组成部分。同时这一斗争也培养造就了唐瑶圃、冷云、张耕野、张宗兰、金凤英、高禹民、姜忠诚、赵敬夫、马克正、陈芳钧、李恩举等一大批为中华民族英勇捐躯的革命先烈。董仙桥、陈雷、王一知等一大批党的负责干部也在这里脱颖而出，为抗日斗争做出了贡献。1938年后，在日伪的疯狂镇压下，这一带的抗日斗争虽然受到了严重的挫折，但这里的人民抗日斗争烽火却没有被扑灭，在苏联红军出兵东北，抗日战争取得最后的胜利的时刻又做出了新的贡献。这些可歌可泣的业绩当之无愧地载入了《大事记》。

解放战争时期，为建立巩固的东北根据地，党中央十分重视这里的工作。这里是东北解放战争的大后方，其战略地位和作用十分突出。这里的人民在党的领导下，对于建立巩固的合江革命根据地，剿匪、建政、土改、恢复和发展生产，支援东北解放战争和全国解放战争作出了卓越的贡献。

在这个时期里，佳木斯市是中共合江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所在地。东北局、东北政委会、东北军区的一些机关、团体、学校、企事业单位的驻地在佳木斯市。党中央从延安和其它解放区派来了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张闻天和李范五、李延禄、方强、贺晋年、刘转连、晏福生、谭友林、张启龙、刘英、区梦觉、邓垦、韩天石、徐以新、彭施鲁、刘英勇、孙西林、高大钧等许多重要负责干部来佳木斯开辟工作。各界知名人士张如心、塞克、吕骥、肖军、刘白羽、吴印咸、陈波儿、袁牧之、吴伯萧、白桦等也曾云集在这里，从事政治、思想、文化、教育、新闻、出版等事业。他们创造的非凡业绩是佳木斯人民难以忘怀，值得引为骄傲和自豪的。

建国后的38年里，佳木斯市又经历了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大革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时期等历史阶段。佳木斯市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辛勤地从事着伟大的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党的活动，影响着全市的政治、经济、思想、文化以及社会生活等各个方面。因此，比民主革命时期的内容更为丰富，更加广泛，作用更大。在这38年里，党的自身建设和党所领导的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事业虽然受到来自“左”的干扰，以至“文化大革命”那样的全局性的、长时间的冲击，但仍然取得了巨大的成就。在党的领导下，佳木斯市的各项建设事业飞跃发展，城市面貌焕然一新。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按照中央和省委的指示，中共佳木斯市委领导全市人民拨乱反正，正本清源，及时地把全党工作的着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以满腔的热情，坚毅不拔的气概，坚持改革、开放、搞活的方针，投入到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热潮中，体现了极大的积极性和创造性。现在，佳木斯市已经成为我们伟大祖国东北边陲上的一颗光彩夺目的明珠。每当我们回顾中国共产党在佳木斯市活动历史时，都会更加感受到中国共产党的伟大、光荣和正确。《大事记》正是循着中国共产党在佳木斯市60年活动的足迹，再现了党在佳木斯市活动的历史风貌，以鼓舞和激励全市党员、干部和人民群众沿着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提出的基本路线不断前进。

《大事记》的编纂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以两个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准绳，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和实事求是的原则，力求准确、全面、系统地反映佳木斯市党的自身建设，领导人民群众进行的革命斗

争和建设事业的历史概貌，体现时代特征和地方特点，以便更好地总结历史经验教训，揭示党的活动发生、发展和建设的规律，为坚持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服务；为各级党委从事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提供历史借鉴；为深入征集、研究、编纂佳木斯市的党史资料提供基本线索和依据；为对全市广大党员、干部和人民群众进行革命光荣传统教育提供参考资料服务。

《大事记》以“大事突出，要事不漏，琐事不取”为原则，力求做到史实准确，观点鲜明，资料翔实，重点突出，内容完整，文字简洁，具有可读性。

《大事记》是按现行佳木斯市辖区为范围，追溯历史。它采用编年体，以年代为序，以日系事，日不清者记于旬末，旬不清者记于月末；月不清者记于季末，季不清者记于年末。但对一些时间持续较长，内容复杂的事件、问题，为使读者看清事情的原尾，个别条目采用了记事本末体。

参加本书编写的同志及其分工是：

第一编：土地革命战争时期

1928年春—1931年9月

赵近保

第二编：东北抗日战争时期

1931年9月—1945年9月

赵近保

第三编：全国解放战争时期

1945年8月—1949年9月

孔繁莉

第四编：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1949年10月—1956年12月

原祝平 常慧贤

第五编：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1957年1月—1966年5月

王作臣

第六编：“文化大革命”时期

1966年5月—1976年10月

刘宝珠

第七编：社会主义建设新时期

1976年11月—1987年12月

刘宝珠

由于历史情况复杂，年代久远，资料不全，加之编写经验不足，水平有限，《大事记》中的疏、漏、错处在所难免，敬请读者斧正。

编 者

1988年5月

目 录

第一编

1928年春	1928年	(1)
—1931年9月	1929年	(1)
	1930年	(2)
	1931年	(3)

第二编

1931年9月	1931年	(4)
—1945年9月	1932年	(5)
	1933年	(7)
	1934年	(12)
	1935年	(18)
	1936年	(21)
	1937年	(25)
	1938年	(33)
	1939年	(38)
	1940年	(38)
	1942年	(39)
	1943年	(39)
	1945年	(39)

第三编

1945年8月	1945年	(43)
—1949年9月	1946年	(52)
	1947年	(61)

1948年	(119)
1949年	(139)

第四编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的十年

1949年10月	1949年 (155)
—1956年12月	1950年 (157)
	1951年 (166)
	1952年 (174)
	1953年 (183)
	1954年 (192)
	1955年 (205)
	1956年 (224)

第五编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的十年

1957年1月	1957年 (247)
—1966年5月	1958年 (259)
	1959年 (267)
	1960年 (275)
	1961年 (285)
	1962年 (288)
	1963年 (295)
	1964年 (303)
	1965年 (314)
	1966年 (322)

第六编

“文化大革命”时期

1966年5月	1966年 (325)
—1976年10月	1967年 (330)
	1968年 (334)
	1969年 (338)

1970年	(342)
1971年	(347)
1972年	(350)
1973年	(355)
1974年	(359)
1975年	(366)
1976年	(376)

第七编

社会主义建设新时期的开始

1976年10月 —1987年12月	1976年	(382)
	1977年	(383)
	1978年	(390)
	1979年	(398)
	1980年	(408)
	1981年	(420)
	1982年	(430)
	1983年	(435)
	1984年	(448)
	1985年	(461)
	1986年	(476)
	1987年	(502)

土地革命战争时期

(1928年春—1931年9月)

1928年

春

曾参加过广州暴动的崔石泉（崔庸健，1925年在广东加入中国共产党）来到通河，在大古洞、小古洞（今依兰县江北）进行革命活动。不久，他又同李春满、蔡平、金利万到汤原县朝鲜族集居的福兴屯，以教书为公开职业，创办了松东模范学校。同时在鸭蛋河、鹤岗、七马架、格节河、太平川等地开展革命活动。在他们的影响教育下，一些进步青年和农民群众走上革命道路，为这一带建党创造了条件。

1929年

春

在崔石泉、蔡平、李春满等同志的积极筹备下，中共汤原县委在鹤立附近的七号屯成立。李春满同志担任县委书记，隶属于满洲省委领导。县委成立后，积极发动群众，成功地领导了福丰稻田公司的农民开展减租减息斗争，发展了一批党员，建立了一批基层党组织。到1930年底，县委有16个基层支部，以后又发展到7个区委。

冬

中共满洲省委派崔石泉、黄继兴等同志到宝清县的小城子组织朝鲜青年训练班，成立了反日会。

1930年

年初

崔石泉、黄哲云（黄继兴）等5名党员秘密来到饶河、虎林一带进行革命活动。他们在南岔后屯子（今三义屯）小学校，以教书作掩护开展党的活动。3月份成立中共饶河县委。

8月

此时依兰县农村有了党的活动。在舒乐河、巴兰河的朝鲜屯成立了党支部，有党员8名，9月份改建为依兰特别支部。这时党组织发展很快，年底已有党员103人。在此基础上成立了中共依兰县委，隶属北满特委领导。

秋

共产党员唐瑶圃（原名唐吉昆，又名唐九英，化名姚新一），于北京弘达学院肄业后，来佳木斯桦川中学任英文教师，并秘密地从事地下党的工作。他是出现在佳木斯市内最早的中共党员。

同期

经中共满洲省委批准，在小城子建立了中共宝清县特别支部。特支书记金汝天，有党员13名。同时，小城子还成立了救国青年团，青年团书记沈海星。

1931年

3月

根据北满特委指示，中共饶河县委改为中共饶河中心县委。朴元彬为书记，崔石泉、徐凤山（李阳春）、李一平为委员。县委下辖饶河、抚远两个区委和宝清特别支部。

春

中共汤原中心县委在汤原县委的基础上成立，李春满任书记。县委机关设在鹤立附近的校屯、新农庄等地，隶属中共满洲省委北满特委领导。县委下辖鸭蛋河、梧桐河、大小古洞、黑金河、格节河、古城岗、半截河等7个区委。

东北抗日战争时期

(1931年9月—1945年9月3日)

1931年

9月18日

日本帝国主义在中国东北的关东军，悍然炮击沈阳中国军队驻地，发动了震惊中外的“九·一八”事变。

9月19日

中共满洲省委发表《为日本帝国主义武装占领满洲宣言》。指出，日本要变东北为其殖民地，号召东北人民奋起反抗，赶走日本侵略者。

9月24日

依兰镇守使兼第二十四旅旅长李杜向其所辖各县通电，呼吁军民团结共同抗日。

同月

“九·一八”事变发生后，在桦川中学任英文教师的共产党员唐瑞圃和该校教师张耕野组织爱国师生300多人，冲破桦川县公署的阻挠，走上街头，举行反对日本侵略军占领我国东北的游行示威，并组织文艺宣传队向民众宣传抗日救国的道理，演剧募捐支援东北义勇军的抗日斗争。

10月

佳木斯码头工人，为抗议日本帝国主义侵略我国东北，拒绝为运往日本的大豆、煤炭装船。

1932年

1月

中共饶河中心县委组织反日会，并发展会员300多名，为反满抗日、创建党所领导的反日武装准备了条件。

2月4日

北满特委撤销后，中共汤原中心县委直接归中共满洲省委领导。省委巡视员金大千来汤原巡视工作，改造了汤原中心县委。调李春满去安邦河组织游击队，裴治云任中心县委书记。

2月中旬

吉林自卫军在延寿县召开军事会议，划分各地驻军防区，决定休整部队，扩充力量，保卫下江抗日阵地，准备待机再起抗日。

3月

共产党员唐瑶圃和教师张耕野组织爱国师生谒见当时驻佳木斯一带的吉林自卫军部队的首领丁超，要求他迅速武装工人和学生进行抗日救国，遭到拒绝。

5月上旬

从辽宁逃荒来佳木斯谋生的武国梁、武国臣兄弟自发组织一支128人的抗日武装，成立了佳木斯第一支抗日义勇军——吉林自卫军独立一团，称“武团”。武国臣被推为团长，武国梁任营长。

佳木斯各界捐款20万元支援“武团”购买步枪70支，子弹20万发。

5月17日

日本关东军侵占了佳木斯镇。

5月25日

“武团”在太平川首战日寇，打死、打伤日伪军40余人，以后又在太平川、土龙山、湖南营、王道岗、二道河子等地对日伪军作战。

6月10日

佳木斯镇内各学校被日本侵略军占领，据为兵营，学校被迫停课。

6月中旬

共产党员唐瑶圃和桦川女子师范学校教师董海云（董仙桥）、徐子良、西门外小学校长李恩举（李晋山）、教师宋绍景（宋直正）等人，各带一部份学生去李杜部队，寻求抗日途径。由于日伪军控制严密，交通阻断等原因，都半途返回佳木斯。

10月10日

北满省委派冯仲云到中共汤原县委所在地七号屯，帮助组建汤原游击队。该游击队被命名为“红军三十三军汤原民众反日游击队”。中队长李福臣，参谋长为李仁根。

10月中旬

黄枪会首领吴国文率领黄枪会数千人，准备里应外合攻打佳木斯。先头部队在佳木斯外围与一股日军和伪军白团发生激战。

10月20日

拂晓，佳木斯的日军带着重武器偷袭驻在佳木斯东边的马忠显大桥一带吴国文的黄枪会营地，在激战中近千名黄枪